

证券代码：300797

证券简称：钢研纳克

公告编号：2025-031

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郭潇臣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郭潇臣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具备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工作经验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有关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。

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：

电话：010-62181059

传真：010-62182584

邮箱：ir@ncschina.com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13号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附件：郭潇臣先生简历

特此公告。

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6月27日

附件：郭潇臣先生简历

郭潇臣先生，1983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学本科学历，中级经济师。历任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职员、中船重工电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职员、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职员、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主管。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郭潇臣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。